

第七二四册

經濟彙編

禮儀典

家廟祀典部

朝賀部

(卷)

二五—二六

二七—二八

古今圖書集成

中華書局影印

古今圖書集成

中華書局影印



欽定古今圖書集成經濟彙編禮儀典

第二百五十五卷目錄

家廟祀典部彙考五

詩經召南采蘋

禮記曲禮 王制 曾子問 表服小記 雜記

家廟祀典部總論

春秋四傳僖公十有五年

孔穎達禮疏別子宗子 廟與無後之祭

杜佑通典莊子在他國不立廟議 兄弟俱封

朱子大全集答劉平甫 與吳晦叔 答王子

文衡宗廟略

文獻通考論大夫士庶宗廟

大學衍義補家祭之禮

禮儀典第二百五十五卷

家廟祀典部彙考五

詩經

召南采蘋

于以奠之宗室牖下

注宗室大宗之廟也大夫士祭于宗室牖下室西南隅所謂奧也

注大安成劉氏曰諸侯之庶子為別子別子之嫡子為大宗即大夫之始祖也故祭于其廟

朱子曰古人廟堂南向室在其北東戶西

牖皆南向室西南隅為奧尊者居之故神主在焉所謂牖下者也凡廟皆南向而主皆東向 廬陵李氏曰堂屋五架中春之架曰棟次棟之架曰楣後楣之下以南為堂以北為室與房大夫房東室西相連為之室又戶東而牖西戶不當中而近東則西南隅最為深隱故謂之奧而祭祀及尊者常處焉牖穿壁為交牕以取明也

禮記

曲禮

君子將營宮室宗廟為先

注君子有位者也宗廟所以奉先故先營之

凡家造祭器為先犧賦為次養器為後

注陳犧賦亦以造言者如周官牛人供牛牲之互與盆祭之類鄭注互若今屠家懸肉格盆以盛血祭受肉籠也

疏曰家造謂大夫始造家事也諸侯大夫少牢此言犧牛也天子之大夫祭祀賦斂邑民供出牲牢故曰犧賦

無田祿者不設祭器有田祿者先為祭服君子雖貧不粥祭器雖寒不衣祭服為宮室不斬於丘木大夫士去國祭器不踰竟大夫寓祭器於大夫士寓祭器於士

注陳呂氏曰祭器可假服不可假也臣之所以有宗廟祭器以事其先者君之祿也今去位矣乃挈器以行是竊君之祿以辱其先此祭器所以不踰竟也寓寄於爵等之同者使之可用也

馬氏曰微子抱祭器而之周何也君子為己不重為人輕抱君之祭器可也抱己之祭器不可也

天子以犧牛諸侯以肥牛大夫以索牛士以羊豕

注求得而用之曰索 疏曰此謂天子大夫士也若諸侯大夫即用少牢士則用特牲其喪祭則大夫亦得用牛士亦用羊豕

支子不祭祭必告於宗子

注疏曰支子庶子也祖廟廟在適子之家庶子賤不敢輒祭若宗子有疾不堪當祭則庶子代攝可也猶必告於宗子然後祭

呂氏曰宗子為士庶子為大夫以上牲祭於宗子之家視曰孝子某為介子某為其常事則支子雖貴可以用其祿而不敢專其事也宗子去在他國則支子攝主以祭其禮有殺

祭王父曰皇祖考王母曰皇祖妣父曰皇考母曰皇妣夫曰皇辟

注曰皇曰王皆以君之稱尊之也考成妣嫌辟法也妻所法式也為之宗廟以鬼享之不得不異其稱謂也

王制

大夫三廟一昭一穆與太祖之廟而三士一廟庶人祭於寢

注陳大夫太祖始爵者也士一廟侯國中下士也上士二廟庶人無廟故祭先於寢

大夫士宗廟之祭有田則祭無田則薦庶人春薦韭夏薦麥秋薦黍冬薦稻韭以卵麥以魚黍以豚稻以鴈

注祭有常禮有常時薦非正祭但遇時物即薦然亦不過四時各一舉而已注云祭以首時薦以仲

月

曾子問

曾子問曰大夫之祭鼎俎既陳饔豆既設不得成禮廢者幾孔子曰九請問之曰天子崩后之喪君薨夫人之喪君之太廟火日食三年之喪齊衰大功皆廢外喪自齊衰以下行也其齊衰之祭也尸入三飯不侑醕不酢而已矣大功酢而已矣小功緦室中之事而已矣士之所以異者總不祭所祭於死者無服則祭

此言大夫宗廟之祭外喪在大門之外也三飯不侑醕不酢者士祭尸九飯大夫祭尸十一飯不侑者尸三飯告飽則止祝更不勸侑其食使滿足當飯之數也醕食畢而以酒漱口也按特牲禮尸九飯畢主人酌酒醕尸尸飲卒爵酢主人主人受酢飲畢酌獻祝祝飲畢主人又酌獻佐食今云醕不酢者無酢主人以下等事也大功酢而已者大功服輕祭禮稍備十一飯之後主人酌酒醕尸尸酢主人即止也室中之事者凡尸在室之奠祝在室中北廂南面佐食在室中尸西北面但主人主婦及賓獻尸及祝佐食等三人畢則止也若平常之祭十一飯畢主人酌尸尸卒爵酢主人主人獻祝及佐食畢次主婦獻尸尸酢主婦主婦又獻祝及佐食畢次賓長獻尸尸得賓長獻爵則止不舉蓋奠其爵於薦之左也待致爵之後尸乃舉爵今以喪服殺禮故止於賓之獻也士卑於大夫雖緦服亦不祭所祭於死者無服謂如妻之父母母之兄弟姊妹已雖有服而已所祭者與之無服則可

祭也今按致爵之禮賓獻尸三爵而止尸止爵之後執事者爲主人設席於尸內主婦酌爵而致於主人主人拜受爵主婦拜送爵主人卒爵拜主婦答拜受爵以酌而酢執事拜主人答拜主人降洗爵以酌而致於主婦主婦之席在房中南面主婦拜受爵主人西面答拜而更爵自酌以酢此所謂致爵也

曾子問曰宗子爲士庶子爲大夫其祭也如之何孔子曰以上牲祭於宗子之家祝曰孝子某爲介子某薦其常事

陳士特牲大夫少牢上牲少牢也庶子既爲大夫當用上牲然必往就宗子家而祭者以廟在宗子家也孝子宗子也介子庶子也不曰庶而曰介者庶子卑賤之稱介則副貳之義亦貴貴之道薦其常事者薦其歲之常事也張子曰宗子爲士立二廟支子爲大夫當立三廟是曾祖之廟爲大夫立不爲宗子立矣然不可二宗別統故其廟亦立於宗子之家

若宗子有罪居於他國庶子爲大夫其祭也祝曰孝子某使介子某執其常事攝主不厭祭不旅不假不綏祭不配

陳介子非當主祭者故謂之攝主其禮略於宗子者有五焉若以祭禮先後之次言之當云不配不綏祭不假不旅不厭祭今倒言之者舊說攝主非正故逆陳以見義亦或記者之誤與今依次釋之不配者祭禮初行尸未入之時祝告神曰孝孫某來日丁亥用薦歲事於皇祖伯某以某妃配某氏

如姜氏子氏之類今攝主不敢備禮但言薦歲事於皇祖伯某不言以某妃配也不綏祭者綏字當從周禮作隋滅毀之名也尸與主人俱有隋祭主人減黍稷牛肉而祭之於豆間尸則取菹及黍稷肺而祭於豆間所謂隋祭也今尸自隋祭主人是攝主故不隋祭也不假者假字當作假福慶之辭也尸十一飯訖主人酌尸尸酢主人畢命祝嘏於主人曰皇尸命工祝承致多福無疆於女孝孫來女孝孫使女受祿於天宜稼於田眉壽萬年勿替引之主人再拜稽首今亦以避正主故不假也不旅不旅酬也不厭祭者厭是饗飲之義謂神之歆享也厭有陰有陽陰厭者迎尸之前祝的奠訖爲主人釋辭於神勉其歆享此時在室與陰靜之處故云陰厭也陽厭者尸謾之後佐食徹尸之薦俎設於西北隅得尸明白之處故曰陽厭制禮之意不知神之所在於彼乎於此乎皆庶幾其享之而厭飫也此言不厭祭不爲陽厭也以先後之次知之

布奠於賓賓奠而不舉不歸肉其辭於賓曰宗兄宗弟宗子在他國使某辭

陳主人酬賓之時賓在西廂東面主人布此奠爵於賓俎之北賓坐取此爵而奠於俎之南不舉之以酬兄弟此即不旅之事若宗子主祭則凡助祭之賓各歸之以俎肉今攝主故不歸俎肉於賓也非但祭不備禮其將祭之初告賓之辭亦異曰宗兄宗弟宗子在他國不得親祭故使某執其常事使某告也故云使某辭宗兄宗弟者於此攝主爲

兄或爲弟也若尊卑不等或是祖父之列或是子孫之列則但謂之宗子矣

曾子問曰宗子去在他國庶子無爵而居者可以祭乎孔子曰祭哉請問其祭如之何孔子曰望墓而爲壇以時祭若宗子死告於墓而后祭於家宗子死稱名不言孝身歿而已子游之徒有庶子祭者以此若義也今之祭者不首其義故誣於祭也

注陳宗子無罪而去國則廟主隨行矣若有罪去國廟雖存庶子卑賤無爵不得於廟行祭禮但當祭之時即望墓爲壇以祭也若宗子死則庶子告於墓而後祭於其家亦不敢稱孝子某但稱子某而已又非有爵者稱介子某之比也身歿而已者庶子身死其子則庶子之適子祭禰之時可稱孝也子游之門人有庶子祭者皆用此禮是順古義也今世俗庶子之祭者不能先求古人制禮之義而率意行之祇見其誣罔而已

曾子問曰祭必有尸乎若厭祭亦可乎孔子曰祭成喪者必有尸尸必以孫孫幼則使人抱之無孫則取於同姓可也祭殯必厭蓋弗成也祭成喪而無尸是殯之也

注陳曾子之意疑立尸而祭無益死者故問祭時必合有尸乎若厭祭亦可乎蓋祭初陰厭尸猶未入祭終而陽厭在尸既起之後是厭祭無尸也孔子言成人威儀具備必有尸以象神之威儀所以祭成人之喪者必有尸也尸必以孫以昭穆之位同也取於同姓亦謂孫之等列也祭殯者不立尸而厭祭以其年幼少未能有成人之威儀不足可象

故不立尸也若祭成人而無尸是以殯待之矣孔子曰有陰厭有陽厭曾子問曰殯不祔祭何謂陰厭陽厭孔子曰宗子爲殯而死庶子弗爲後也其吉祭特牲祭殯不舉無所組無元酒不告利成是謂陰厭

注陳孔子言祭殯之禮有厭於幽陰者有厭於陽明者蓋適殯則陰厭於祭之始庶殯則陽厭於祭之終非兼之也會子不悟其指乃問云祭殯之禮略而不備何以始末一祭之間有此兩厭也孔子言雖是宗子死在殯之年無爲人父之道庶子不得代爲之後其族人中有與之爲兄弟者代之而主其祭之之禮其卒哭成事以後爲吉祭祭殯本用特豚今亦從成人之禮用特牲者以其爲宗子故也祭有尸則佐食舉肺脊以授尸祭而食之今無尸故不舉肺脊也凡尸食之餘歸之所組所敬也主人敬尸而設此組今無所組以無尸故也元酒水也太古無酒之時以水行禮後主祭則設之重古道也今祭殯禮略故無元酒也不告利成者利猶養也謂共養之禮已成也常祭主人事尸禮畢出立戶外則祝東面告利成遂導尸以出今亦以無尸廢此禮是謂陰厭云者以其在祖廟之奧陰暗之處厭之也

凡殯與無後者祭於宗子之家當室之白尊於東房是謂陽厭
注陳凡殯非宗子之殯也無後者謂庶子之無子孫者也此二者若是宗子大功內親則於宗子家祖廟祭之必當室中西北隅得尸之明白處其尊則

設於東房是謂陽厭也注程子曰無服之殯不祭下殯之祭終父母之身中殯之祭終兄弟之身長殯之祭終兄弟之子之身成人而無後者終兄弟之孫之身此皆以義起也馬氏曰厭不成禮之祭也厭於陰者宗子之殯而無後者厭於陽者凡殯與無後者其異何也宗子尊矣則以特牲即於陰者幽陰之義反諸幽求神之道也凡殯卑矣其祭也則就宗子之家當室之白則所謂堂事略矣宗子非不欲尊之也其所以不得爲成人者從祖祔祭而已於宗則明親疎於廟則明尊卑唯其辟所尊故雖宗子不得爲成人

喪服小記

別子爲祖繼別爲宗繼禰者爲小宗有五世而遷之宗其繼高祖者也是故祖遷於上宗易於下尊祖故敬宗敬宗所以尊祖禰也

注陳別子有三一是諸侯適子之弟別於正室二是異姓公子來自他國別於本國不來者三是庶姓之起於是邦爲卿大夫而別於不仕者皆稱別子也爲祖者別與後世爲始祖也繼別爲宗者別子之後世世以適長子繼別子與族人爲百世不遷之大宗也繼禰者爲小宗謂別子之庶子以其長子繼已爲小宗而其同父之兄弟宗之也五世者高祖至元孫之子此子於父之高祖無服不可統其父同高祖之兄弟故遷易而各從其近者爲宗矣故曰有五世而遷之宗其繼高祖者也四世之時尚事高祖五世則於高祖之父無服是祖遷於上也四世之時猶宗三從族人至五世則不復宗

四從族人矣是宗易於下也宗是先祖正體惟其尊祖是以敬宗也疏曰族人一身事四宗事親兄弟之適是繼嗣小宗也事同堂兄弟之適是繼祖小宗也事再從兄弟之適是繼曾祖小宗也事三從兄弟之適是繼高祖小宗也小宗凡四獨云繼嗣者初皆繼嗣為始據初而言之也

庶子不祭祖者明其宗也

此據適士立二廟祭祖及祖今兄弟二人一適一庶而俱為適士其適子之為適士者固祭祖及禘矣其庶子雖適士止得立廟不得立祖廟而祭祖者明其宗有所在也

庶子不祭禘與無後者禘與無後者從祖耐食

禘禘未成人而死者也無後者謂成人未昏或已娶無子而死者也庶子所以不得祭此二者以己是父之庶子不得立父廟故不得自祭其禘子也若己是祖之庶孫不得立祖廟故無後之兄弟已亦不得祭之也祖廟在宗子之家此禘與此無後者當祭祖之時亦與祭於祖廟也

庶子不祭禘者明其宗也

庶子不得立廟故不得祭禘所以然者明主祭在宗子廟必在宗子之家也庶子雖貴止得供具牲物而宗子主其禮也上文言庶子不祭祖是猶得立廟廟以其為適士也此言不祭禘以此庶子非適士或未仕故不得立廟以祭禘也

父為士子為天子諸侯則祭以天子諸侯其尸服以士服

祭用生者之禮盡于道也尸以象神自用本服

父為天子諸侯子為士祭以士其尸服以士服

以天子諸侯之禮祭其父之為士者其禮伸故尸服死者之服為禮之正以士之禮祭其父之為天子諸侯者其禮屈故尸服生者之服為禮之變禮有曲而殺者此類是也

士耐於大夫則易牲

祖為大夫孫為士孫死耐祖則用大夫牲士牲卑不可祭於尊者也此與葬以大夫祭以士者不同如妾無妾祖姑可耐則易牲而耐於女君也士大夫不得耐於諸侯耐於諸祖父之為士大夫者其妻耐於諸祖姑妾耐於妾祖姑亡則中一以上而耐必以其昭穆

公孫之為士為大夫者不得耐於先君之廟也諸祖父其祖為國君者之兄弟也諸祖姑諸祖父之妻也若祖為國君而無兄弟可耐亦耐宗族之疏者上言士易牲而耐於大夫而大夫不得易牲而耐諸侯者諸侯之貴絕宗故大夫士不得親之也妾耐於妾祖姑言妾死則耐於祖之妾也亡無也中間也若祖無妾則又間曾祖一位而耐高祖之妾故云亡則中一以上而耐也所以間曾祖者以昭穆之次不同列耐必以昭穆也

諸侯不得耐於天子天子諸侯大夫可以耐於士

卑孫不可耐於尊祖孫貴而不耐其祖之為士者是自尊而卑其祖不可也故可以耐於士

妾無妾祖姑者易牲而耐於女君可也

妾當耐於妾祖姑上章言亡則中一以上而耐是耐高祖之妾今又無高祖妾則當易妾之牲而耐

耐於適祖姑女君謂適祖姑也

婦之喪虞卒哭其夫若子主之耐則舅主之

虞卒哭在寢祭婦也耐於廟祭舅之母也尊卑異故所主不同

婦耐於祖姑祖姑有三入則耐於親者

此言耐廟之禮三人或有二繼也親者謂舅所生母也

其妻為大夫而卒而後其夫不為大夫而耐於其妻則不易牲妻卒而後夫為大夫而耐於其妻則以大夫牲

夫牲

妻卒時夫為大夫卒後夫黜退遂死以無祖廟故耐於妻之禮止得依夫今所得用之牲不得易

用昔大夫之牲也若妻死時夫未為大夫死後夫乃為大夫而死今耐祭其妻則得用大夫牲矣

疏曰此謂始來仕而無廟者若有廟則死者當耐於祖不得耐於妻也惟宗子去他國以廟從全朱子日程氏祭儀謂凡配止用正妻一人或奉祀之人是再娶所生即以所生配謂凡配止用正妻一人是也若再娶者無子或耐祭別位亦可也若奉祀者是再娶之子乃許用所生配而正妻無子遂不得配祭可乎程先生此說恐誤唐會要中有論

凡是適母無先後皆當並耐合祭與古者諸侯之禮不同又曰夫婦之義如乾大坤至自有差等故方其生存夫得有妻有妾而妻之所天不容有二況於死而配耐又非生存之比橫渠之說似亦推

之有太過也只合從唐人所議為允況又有前妻無子後妻有子之礙其勢將有所沓阻而不安者

雅葬則今人夫婦未必皆合葬繼室別營兆域宜亦可矣

雜記

大夫附於士士不附於大夫附於大夫之昆弟無昆弟則從其昭穆雖王父母在亦然

注附讀爲附祖爲士孫爲大夫而死可以附祭於祖之爲士者故曰大夫附於士若祖爲大夫孫爲士而死不可附祭於祖之爲大夫者惟得附祭於大夫之兄弟爲士者故曰士不附於大夫附於大夫之昆弟若祖之兄弟無爲士者則從其昭穆謂附於高祖之爲士者若高祖亦是大夫則附於高祖昆弟之爲士者也雖王父母在亦然者謂孫死應合附於祖今祖尚存無可附亦是附於高祖也金華應氏曰重世裔之本宗故大夫寧自屈而附於士重朝廷之命爵故士不敢僭而附於大夫重婚姻之正偶故婦與妾之附各以其類而無之則寧越次而間升重承家之陽類故男附則配而女附則不配

婦附於其夫之所附之妃無妃則亦從其昭穆之妃妾附於妾祖姑無妾祖姑則亦從其昭穆之妾

注夫所附之妃夫之祖母也昭穆之妃亦謂間一代而附高祖之妃也妾亦然

男子附於王父則配女子附於王母則不配

注男子死而附祖者其祝辭云以某妃配某氏是并祭王母也未嫁之女及嫁未三月而死歸葬女氏之黨者其附於祖母者惟得祭祖母不祭王父也故云附於王母則不配蓋不言以某妃配某氏

耳有事於尊者可以及卑有事於卑者不敢援尊也

公子附於公子

注疏曰若公子之祖爲君公子不敢附之附於祖之兄弟爲公子者不敢感君故也

大夫冕而祭於公弁而祭於己士弁而祭於公冠而祭於己士弁而親迎然則士弁而祭於己可也

注冕緇冕也祭於公助君之祭也弁爵弁祭於己自祭其廟也冠元冠也助祭爲尊自祭爲卑故冠服有異也儀禮少牢上大夫自祭用元冠此云弁而祭於己者此大夫指孤而言也記者以士之親迎用弁以爲可以弁而祭於己然親迎之弁暫焉攝用耳祭有常禮不可紊也大山陰陸氏曰此言大夫若冕而祭於公則弁而祭於己士若弁而祭於公則冠而祭於己若下大夫一命弁而祭於公則冠而祭於己可知下士不命冠而祭於公則端而祭於己亦可知

暢曰以桷杵以樅杵以桑長三尺或曰五尺畢用桑長三尺刊其柄與末

注暢鬱也也桷杵也樅鬱也者以柏木爲白樅木爲杵柏香芳而樅潔白故用之牲體在饌用杵升之以入鼎又以杵自鼎載之入俎主人舉肉之時執事者則以畢助之舉此二器吉祭以棘木爲之喪祭則桑木畢之柄與末加刊削杵亦亦然也

家廟祀典部總論

春秋四傳

傳公十有五年

春秋九月己卯晦震夷伯之廟

注夷伯魯大夫展氏之祖父夷諡伯字震者雷電擊之

左傳震夷伯之廟罪之也於是展氏有隱惡焉

公羊傳震之者何雷電擊夷伯之廟者也夷伯者曷爲者也季氏之平也季氏之平則微者其稱夷伯何大之也曷爲大之天戒之故大之也

穀梁傳夷伯魯大夫也因此以見天子至於士皆有廟天子七廟諸侯五大夫三十二故德厚者流光德薄者流卑是以貴始德之本也始封必爲祖

注光猶遠也卑猶近也天子德厚故遠及七廟士之德薄故近及二廟因其貴賤有倫故制爲等級也始謂受封之君所以貴之者由是德之本也言有大德故受高位高位由之而來故始封之君必爲祖矣祖謂廟不毀也

胡傳震者雷電擊夷伯之廟也不曰夷伯之廟震而曰震夷伯之廟者天應之也天人相感之際微矣

注范氏曰夷伯之廟過制高氏曰不曰公孫者大夫三廟宜毀而不毀故貶之也

孔穎達禮疏

別子宗子

諸侯之子始爲卿大夫謂之別子是嫡夫人之次子或衆妾之子別異於正君繼父言之故云別子云雖非別子始爵者亦然此事實有數條一是別子初雖

身為大夫中間廢退至其遠世子孫始得爵命者則以為太祖別子不得為太祖也二是別子及子孫不得爵命者後世始得爵命自得為太祖三是全非諸侯子孫異姓為大夫者及他國之臣初來任為大夫者亦得為太祖故云雖非別子始爵者亦然如鄭志答趙商此王制所論皆殷制故云雖非別子亦得立

太祖之廟若其周制別子始爵其後得立別子為太祖若非別子之後雖為大夫但立父祖曾祖三廟而已隨時而遷不得立始爵者為太祖故鄭答趙商問祭法云大夫立三廟曰考廟曰王考廟曰皇考廟注非別子故知祖考無廟商按王制大夫三廟一昭一穆與太祖之廟而三注云太祖別子始爵者雖非別子始爵者亦然二者不知所定鄭答云祭法周禮王制之云或以夏殷禮不合周制是鄭以為殷周之別也鄭必知周制別子之後得立別子為太祖者以大傳云別子為祖繫之以姓而弗別綴之以食而弗殊雖百世而婚姻不通者周道然也故知別子百世不遷為太祖也周既如此明殷不繫姓不綴食大傳又云其庶姓別於上而戚單於下五世而婚姻可以通明五世之後不復繼以別子但始爵者則得為太祖也此大夫三廟者天子諸侯之大夫皆同

用大夫之姓是貴祿也宗廟在宗子之家是重宗也此宗子謂小宗也若大宗子為士得有祖廟二廟也若庶子是宗子親弟則與宗子同祖廟得以上牲於宗子之家而祭祖祢也但庶子為大夫得祭曾祖廟己是庶子不合自立曾祖之廟崔氏云當寄曾祖廟於宗子之家亦得以上牲宗子為祭也若己是宗子

從父庶子兄弟父之適子則於其家自立廟其祖及曾祖亦於宗子之家寄立之亦以上牲宗子為祭若己是宗子從祖庶兄弟父祖之適則立祖廟廟於己家則亦寄立曾祖之廟於宗子之家己亦供上牲宗子為祭

殤與無後之祭

凡殤與無後者祭於宗子之家當室之白尊於東房是謂陽厭

凡殤謂庶子之適也或昆弟之子或從父昆弟無後者如有昆弟及諸父此則今死者皆宗子大功之內親共祖禰者也言祭於宗子之家者為有異居之道也無廟者為禰祭之親者供其牲物宗子皆主其禮當室之白尊於東房異於宗子之為殤也凡祖廟在小宗之家小宗祭之亦然宗子之適亦然凡殤過此以往則不祭也

祭適者天子下祭五嫡子嫡孫嫡曾孫嫡元孫嫡來孫諸侯下祭三大夫下祭二士及庶人祭子而止疏曰凡殤有二一是昆弟之子祭之當於宗子父廟二是從父昆弟祭之當於宗子祖廟其無後者亦有一一是昆弟無後祭之當於宗子祖廟二是諸父無後祭之當於宗子曾祖之廟凡殤得祭者以其身是嫡故也成人無後者則祭若在殤而死則不祭以其身是庶故也按小記云庶子不祭殤與無後者殤與無後者從祖祢食注云不祭殤者父之庶不祭無後者祖之庶但此經據死者之身小記注據生者設祭之人宗子昆弟是庶不得自祭適子故云父之庶宗子之諸父自是庶不得祭所生適子適子即是宗子從

父兄弟故云父之庶不祭無後祖之庶者宗子昆弟無後而死其餘兄弟應祭之以兄弟並是祖庶不合立廟故云祖之庶宗子諸父無後其餘諸父親者亦應合祭之以諸父並是庶子不合立祖廟故云祖之庶義與此不異也

杜佑通典

庶子在他國不立廟議

晉劉氏問蔡謨曰非小宗及一家之嫡分張不在一處得立廟不答曰禮宗子在他國而庶子在家則祭先儒說曰有子孫在不可以乏先祖之祀也不乏祀者明宗子在他國不得廟祭故令庶子祭於家也苟在他國雖是宗子猶不得立廟況非嫡長乎

兄弟俱封各得立廟廟議

晉中山王睦上言乞依六蓼之祀卑陶杞鄭之祀相立廟按睦譙王之弟兄弟俱封今求各立廟廟下太常議博士祭酒劉喜等議王制諸侯五廟是其立始祖謂嫡統承重一人得立祖廟之廟羣弟雖並為諸侯始封之君未得立廟也唯令正統當立祖廟中山不得並也後代中乃得為睦立廟為後代子孫之始耳司徒荀顗議以為宜各得立廟時詔從顗議又詔曰禮諸侯二昭二穆與太祖之廟而五太祖即始封君也其廟不毀前詔以譙王中山王父非諸侯尊同禮不相厭故欲令各得祭以申私恩也然考之典制事不經通若安平王諸子並封皆得立廟祭廟親盡數終其廟當毀無故下食支庶之國猥更隨昭穆而廢非尊祖敬宗之義也其如前奏施行虞喜曰譙與中山俱始封之君父非諸侯尊同體敵無所為厭並

立廟廟恩情兩伸苟議是也詔書所諭恐非禮意令上祭四代自以諸侯位尊得申其思祭及四代不論毀且不毀為始封之君則譙王雖承父統廟亦在應毀之例不得長立也又安平獻王自為始封諸子雖別封而同為諸侯諸侯尊同故不復各立此則公子為諸侯不得立廟廟也而譙王父非諸侯使與諸侯同列不得並祭或難曰禮庶子不祭廟明其宗也若俱得祭父則並統二嫡非明其宗也答曰若宗子與庶子位俱為士廟已有廟無為重設與公子為諸侯不立廟廟同也若尊卑不同則已思得施並祭無嫌也禮大夫三廟太祖百世不遷者也使大夫之後有庶子為諸侯者當上祭四代四代之前不得復祭若當尊則大夫太祖為廢其祀以此推之明得兼祭一者思得伸隨代而毀一者繼太祖百代不替也徐禪非苟是虞曰愚等謂尊祖敬宗禮之所同若列國秩同則祭歸嫡子所以明宗也嫡輕庶重禮有兼享所以致孝也今譙王為長既享用重祿中山之祀無以加焉二國兩祭禮無所取詔書禁之是也詔稱安平獻王諸子並封不可各令立廟是苟暢之議美矣然虞謂中山父非諸侯而祭更闕疑如禮意也虞徵士答衛將軍虞喜以嫡為大夫庶為諸侯諸侯禮重應各立廟禪謂為允矣喜曰尊同體敵恩情兩伸諸兄弟俱始為諸侯命數無降今士庶始封之君尚得上祭四代不拘於嫡以貴異之況已尊同五等更嫌不得其均用豐禮並祭四代所以寵之理非僭宗此蓋先王以孝理天下肅恭明祀之達義也昔周公王功魯立文王之廟鄭有平王東遷之勳特令祖

厲是為榮之非許享之祭在於周室魯鄭豈得過之哉宋庾蔚之謂大夫士尊不相絕故必宗嫡而立宗承別子之嫡謂之宗子收族合食紀正一宗者也故特加齊縗三月之服至四小宗則服無所加唯昆弟之為人後姊妹雖出一降而已曾子問宗子為士庶子為大夫以上牲祭於宗子之家鄭云貴祿重宗也小記庶子不祭廟者明其宗也至諸侯尊絕大夫不得以太牢祭卿大夫之家是以經無諸侯為宗服文則知諸侯奉宗各自祭不復就宗祭也又諸侯別子封為國君亦得各祭四代何以知其然諸侯既不就祭人子不可終身不得享其祖考居然別祭四代或疑神不兩享魯鄭祭文祖屬足以塞矣余以弟祿卑於兄不得兩祭虞以為可兩祭由於父非諸侯又未善也

朱子大全集

答劉平甫

熹承詢及影堂按古禮廟無二主嘗原其意以為祖考之精神既散欲其萃聚於此故不可以二今有祠版又有影是有二主矣古人宗子承家主祭仕不出鄉故廟無虛主而祭必于廟惟宗子越在他國則不得祭而庶子居者代之祝曰孝子某名使介子某名執其常事然猶不敢入廟特望墓為壇以祭蓋其尊祖敬宗之嚴如此今人主祭者遊宦四方或貴仕於朝又非古人越在他國之比則以其田祿修其萬享尤不可闕不得以身去國而使支子代之也禮意終始全不相似泥古則關於事情拘俗則無復節節必欲酌其中制適古今之宜則宗子所在奉二主

以從之於事為宜蓋上不失萃聚祖考精神之義二神不分矣精下使宗子得以田祿薦享祖宗宜亦歆之禮之變而不失其中所謂禮有可以義起者蓋如此但支子所得自主之祭則當留以奉祀不得隨宗子而徙也所喻留影於家奉祠版而行恐精神分散非鬼神所安而支子私祭上及高會又非所以嚴大宗之正也明則有禮樂幽則有鬼神其禮一致推此思之則知所處矣學絕道喪此語世所罕聞聞之必以為笑然以吾友下問之勤不敢不以正對待次試以熟讀行之一新弊俗博學多聞者亦不應以此為怪也更詳思之

與吳晦叔

文叔出示近與諸公更定祭儀其間少有疑輒以請教幸與諸公評之廟必東向此一句便可疑古人廟堂南向室在其北東戶西牖室西南隅為奧尊者居之故神主在焉詩所謂宗室牖下者是也主既在西壁下即須東向故行事之際主人入戶西向致敬試取儀禮特牲少牢饋食等篇讀之即可見矣

按通典開元禮釋奠儀猶於堂上西壁下設先聖東向之位故三獻官皆西向彷彿古制今神位南向而獻官猶西向失之矣

凡廟皆南向而主皆東向惟祫祭之時羣廟之主皆升合食於太祖之時則太祖之主仍舊南向而羣昭南向羣穆北向列於太祖之廟此前代禮官所謂太祖正東向之位者為祫祭時言也非祫時則羣廟之主在其廟中無不東向矣廟則初不東向也至朱公掞錄二先生語始有廟必東向之說恐考之未詳或

記錄之誤也且禮左宗廟則廟已在所居之東南若又東向則正背却中庭門道於人情亦不順矣故疑語錄恐是錯東字然其後又言太祖東向則廟當南向而列主如祫祭之位

唐禮閣新儀祭圖設位曾祖在西壁下東向祖北壁下南向父阼階上北向

又恐於今人情或不相稱抵牾如此似難盡從又考其說與後來伊川所定祭儀主式亦不相合

伊川以四仲月祭而此錄秋用重陽非仲月伊川作主粉塗書屬稱而此云刻牌子

疑亦當時草創未定之論此皆語錄之誤也又今儀冬至祭始祖并及祧廟之主夫冬至祭始祖立春祭先祖季秋祭禰廟此伊川之所謂以義起也蓋取諸天時參以物象其義精矣今不能行則已如其行之而不盡更以己意竄易舊文失先賢義起精微之意愚意以為殆不若不行之為愈也此則新儀之誤矣其餘小小節文未備處未暇一一整頓只此兩大節目似不可不正試與諸公議之如何如何

答王子合

所問禮文曲折此在經訓甚明但今世人情有不能行者且依溫公書儀之說亦不為無據也然今日月已久既已如此行之矣家祭一節嘉項居喪不會行但至時節略具飯食墨衰入廟酌酒瞻拜而已然亦卒哭後方如此前此無衣服可入廟也今服其喪未葬亦不敢行祭非略之乃謹之也不審明者以為如何

答張欽夫

祭說辨訂精審尤荷警發然此二事初亦致疑但見二先生皆有隨俗墓祭不害義理之說故不敢輕廢

至於節祀則又有說蓋今之俗節古所無有故古人雖不祭而情亦自安今人既以此為重至於是日必具散羞相宴樂而其節物亦各有宜故世俗之情至於是日不能不思其祖考而復以其物享之雖非禮之正然亦人情之不能已者但不當專用此而廢四時之正禮耳故前日之意以為既有正祭則存此似亦無害今承論以為黷而不敬此誠中其病然欲遂廢之則恐感時觸物思慕之心又無以自止殊覺不易處且古人不祭則不敢以宴況今於此俗節既已據經而廢祭而生者則飲食宴樂隨俗自如殆非事死如生事亡如事存之義也必盡廢之然後可又恐初無害於義理而特然廢之不惟徒駭俗聽亦恐不能行遠則是已廢之祭拘於定制不復能舉而燕飲節物漸於流俗有時而自如此於天理亦豈得為安乎夫三王制禮因革不同皆合乎風氣之宜而不違乎義理之正正使聖人復起其於今日之議亦必有所處矣愚意時祭之外各因鄉俗之舊以其所尚之時所用之物奉以大槩陳於廟中而以告朔之禮寬焉則庶幾合乎隆殺之節而盡乎委曲之情可行於久遠而無疑矣至於元日履端之祭禮亦無文今亦只用此例又初定儀時祭用分至則冬至二祭相仍亦近煩瀆今改用卜日之制九見聽命於神不敢自專之意其如此修定處甚多大抵多本程氏而參以諸家故特取二先生說今所承用者為祭說一篇而祭儀祝文又各為一篇比之昨本稍復精

密繕寫上呈乞賜審訂示及幸甚

答汪尚書論家廟

熹伏蒙垂問廟制之說熹昨託陳明仲就借古今諸家祭儀正以孤陋寡聞無所質正因欲講求俟其詳備然後請於高明以定其論耳不謂乃蒙下詢使人茫然不知所對然姑以所示兩條考之竊謂至和之制雖若不合於古而實得其意但有所未盡而已政和之制則雖稽於古者或得其數而失其意則多矣蓋古者諸侯五廟所謂二昭二穆者高祖以下四世有服之親也所謂太祖者始封之君百世不毀之廟也今世公侯有家而無國則不得有太祖之廟矣故致和四廟所謂二昭二穆四世有服之親而無太祖之廟其於古制雖若不同而實不害於得其意也又況古者天子之三公八命及其出封然後得用諸侯之禮蓋仕於王朝者其禮反有所厭而不得伸則今之公卿宜亦未得全用諸侯之禮也禮家又言夏四廟至于孫而五則是凡立五廟者亦是五世以後始封之君正東向之位然後得備其數非於今日立廟之初便立太祖之廟也政和之制蓋皆不考乎此故二昭二穆之上通數高祖之父以備五世夫既非始封之君又已親盡而服絕矣乃苟以備夫五世而祀之於義何所當乎至於大夫三廟說者以為天子諸侯之大夫皆同蓋古者天子之大夫與諸侯之大夫品秩之數不甚相遠故其制可以如此若今之世則唯侍從官以上乃可以稱天子之大夫至諸侯之大夫則州鎮之幕職官而已爾

橫渠先生止為京官而溫公云官比諸侯之大夫

則已貴

是安可以拘於古制而使用一等之禮哉故至和之制專以天子之大夫爲法亦深得制禮之意但其自東官三少而上乃得爲大夫則疑未盡而適十二廟官師一廟之制亦有所未備焉耳政和之制固未必深考古者天子諸侯之大夫同爲一等之說然其意實近之但自侍從至陞朝官並爲一法則亦太無隆殺之辨矣蓋官職高下固有古今之不同但以命數準今品數而論之則禮之等差可得而定矣然此亦論其得失而已若欲行之則政和之禮行於今日未之有改凡仕於今日而得立廟者豈得而不用哉但其所謂廟者制度草略已不能如唐制之盛而況於古乎此好禮之士未嘗不歎息於斯也然考諸程子之言則以爲高祖有服不可不祭雖七廟五廟亦止於高祖雖三廟一廟以至祭寢亦必及於高祖但有疏數之不同耳疑此最爲得祭祀之本意今以祭法考之雖未見祭必及高祖之文然有月祭享嘗之別則古者祭祀以遠近爲疏數亦可見矣禮家又言大夫有事省於其君干祿及其高祖此則可爲立三廟而祭及高祖之驗而來教所疑私家合食之文亦因可見矣但干祿之制他未有可考耳墓祭之禮程氏亦以爲古無之但緣習俗然不害義理但簡於四時之祭可也凡此皆直據鄙見與其所謂而論之以求教於門下伏唯高明裁擇因風還賜一言以決其是非焉則熹不勝幸甚熹又嘗因程氏之說草其祭寢之儀將以行於私家而連年遭喪未及盡試未敢輒以拜呈少俟其備當即請教也

答汪尚書

前蒙垂諭廟制率易薦聞未知中否不蒙辨詰殊失所望然若果於合意無疑則亦足自安矣別紙下詢尤見謙德之盛愈下而愈光顧熹之愚不足以有所發耳夫宋公以外祖無後而歲時祭之此其意可謂厚矣然非族之祀於禮既未安而勢不及其子孫則爲慮亦未遠曷若訪其族親爲之置後使之以時奉祀之爲安便而久長哉但貧賤之士則其力或不足以爲此或雖爲之而彼爲後者無所顧於此則亦不能使之致一於所後若宋公則其力非不足爲若爲之而割田築室以居之又奏授之官以祿之則彼爲後者必將感吾之誼而不敢乏其祀矣此於義理甚明利害亦不難曉竊意宋公特欲親奉烝嘗以致吾不忘母家之意而其慮遂不及此耳若果如此則其爲後者主其祭而吾特往助其饋奠亦何爲而不可伏惟高明試一思之如有可採願早爲之使異時史策書之可以爲後世法而宋公之事不得專美於前則區區之深願也愚見如此不審台意以爲如何

又

伏蒙垂諭祭儀之闕此間前日蓋亦有疑之者熹竊以爲正廟配食只合用初配一人其再娶及庶母之屬皆各爲別廟祠之乃於情義兩盡不審台意如何焚黃近世行之墓次不知於禮何據昨見欽夫謝魏公贈諡文字却只云告廟此與近世所行又不知孰爲得失也更乞台諭幸甚又見王彥輔塵史記富文忠李文定忌日變服事橫渠理窟亦有變服之說但其制度皆不同如熹前日所定則與士庶吉服相亂

恐不可行不知三家之說當從行者爲是亦乞批誨當續修正也

文衡

宗廟略

天子諸侯宗廟之制中庸或問詳矣惟大夫士之制則不能無疑焉王制曰大夫三廟適士二廟官師一廟官師陞適士適士陞大夫以次增立其廟固其理也設若先大夫既立三廟矣其子孫無爲大夫者而爲適士爲官師先大夫所立三廟今爲適士官師者又不當祭其廟其主將毀之乎將存之乎毀之非禮也存之其誰宜哉存之而主於宗子歟禮支子不祭故支子之爲大夫者有事於廟以上牲祭於宗子之家視曰孝子某爲介子某薦其常事然則支子之爲大夫者不得立廟明矣宗子爲大夫則支子之爲大夫者固可因其三廟而祭設若宗子爲適士爲官師或一廟或二廟所當祭者不過祖與祢也則支子之爲大夫所當祭於曾祖者宗子既不當祭支子之爲大夫者又不敢祭將闕之乎將遂以支子之爲大夫所當祭而祭之乎闕之非禮也祭之又非適士官師之宗子所宜祭也禮大夫欲祭高祖則省於君謂之干祿今欲祭於曾祖亦將請於君歟又宗子爲大夫其支子與之同行者亦爲大夫因之而祭三廟則固宜也苟宗子與支子其行不同等所祭之曾祖祢亦不同等則如之何竊料各隨見爲大夫者所宜祭之三廟而祭之宗子但爲之主祭耳主祭者惟宗子初不論其行之不同等也臆說如此俟知禮者正焉又按曾子問以上牲祭於宗子之家疏曰宗子是士合

用特牲今庶子身爲大夫若祭祖禰當用少牢之牲就宗子之家祭之也用大夫之牲是貴祿也宗廟在宗子之家是重宗也此宗子謂小宗也若大宗子爲士得有祖廟二廟也若庶子是宗子親弟則與宗子同祖禰得以上牲於宗子之家而祭祖禰也但庶子爲大夫得祭曾祖已是庶子不合自立曾祖之廟崔氏云當寄曾祖廟於宗子之家亦得以上牲於宗子爲祭也寄廟之說經無明文亦是崔氏臆見然庶子爲大夫既不敢自立廟因宗子祭於宗子之家宗子爲士所祭者祖與禰也會祖則無廟審如崔氏寄廟之說則當爲庶子之爲大夫者別立曾祖廟矣其說似乎有理愚意以爲庶子之大夫有事於曾祖當就宗子爲士之祖廟祭之猶省於君而祭高也但如此說大是平易寄廟之制似是而實非也又按庶子爲大夫不敢立廟而祭於宗子之家故疏曰宗廟在宗子之家是重宗也然則庶子爲大夫不得立廟明矣按王制大夫三廟凡爲大夫者則得立矣無嫌於適庶之分然宗子之三廟或不與庶子之爲大夫者同行宗子所立之三廟自宗適之正派庶子之爲大夫者其三廟乃小宗也而與宗子之正派不相同也要之庶子之爲大夫者自得祭於其家小宗之三廟或因事告祭於宗子之家大宗之三廟者以宗爲重故也設或宗子之三廟其分皆卑於庶子但用宗子爲祭之主而告祭之更不論其分之尊卑惟以重宗爲事歟予前說省於君而祭曾祖就宗子之祖廟祭之其說與此不同姑兩存之以俟知禮者擇焉

文獻通考

論大夫士庶宗廟

朱子曰官師諸有司之長也一廟止及禰却於禰廟并祭祖適士二廟即祭祖祭禰皆不及高曾朱子語錄問官師一廟若只是一廟只祭得父母更不及祖矣毋乃不近人情曰位卑則澤淺其理自當如此曰今雖士庶人家亦祭三代如此却是違禮曰雖祭三代却無廟亦不可謂之僭古之所謂廟者其體面甚大皆有門堂寢室如所居之宮非如今人但以一室爲之

有問程子曰今人不祭高祖如何曰高祖自有服不祭甚非其家却祭高祖又曰自天子至於庶人五服未嘗異皆至高祖服既如是祭祀亦須如是其疏數之節未有可考但其理必如此七廟五廟亦只是祭及高祖大夫士雖或三廟二廟一廟或祭寢廟亦不害祭及高祖若止祭禰是爲知母而不知父禽獸道也祭禰不及祖非人道也

朱子曰考諸程子之言則以爲高祖有服不可不祭雖七廟五廟亦止於高祖雖三廟一廟以至祭寢亦必及於高祖但有疏數之不同耳疑此最爲得祭祀之本意禮家言大夫有事省於其君子祿及其高祖此則可爲立三廟而祭及高祖之驗但于祿之制他有可考耳

楊氏曰愚按前二條謂澤有淺深則制有隆殺其分異也後二條謂七廟五廟亦止於高祖雖三廟一廟以至祭寢亦必及高祖其理同也

馬端臨曰自天子以至於士五服之制則同而祭祀止及其立廟之親則大夫不祭其高曾士不祭其祖

非人情也程子以爲有服者皆不可不祭其說當矣愚又嘗考之禮經參以諸儒注疏之說然後知古今異宜禮緣人情固當隨時爲之損益不可膠於一說也人徒見適士二廟官師一廟以爲所及者狹不足以伸孝子慈孫追遠之心也然古人之制則雖諸侯大夫固有拘於禮而不得祀其祖考者矣何也鄭氏注諸侯五廟云太祖始封之君王者之後不爲始封之君廟疏曰凡始封之君謂王之子弟封爲諸侯爲後世之太祖當此君之身不得立出王之廟則全無廟也注大夫太祖別子始爵者然則諸侯始封之太祖如鄭桓公友是也鄭桓公以周厲王少子而始封於鄭既爲諸侯可以立五廟矣然其考則厲王祖則夷王曾祖則懿王高祖則共王五世祖則穆王自穆至厲皆天子也諸侯不敢祖天子則此五王之廟不當立於鄭所謂此君之身全無廟也必俟桓公之子然後可立一廟以祀桓公爲太祖桓公之孫然後可立二廟以祀其祖若禰必俟五世之後而鄭國之五廟始備也大夫始爵之太祖則魯季友是也季友爲魯桓公之別子既爲大夫可以立三廟矣然其考則桓公其祖則惠公其曾祖則孝公自孝至桓皆諸侯也大夫不敢祖諸侯則此三公之廟不當立于季氏之家所謂別子亦全無廟也必俟季友之子然後可立一廟以祀季友爲太祖季友之孫然後可立二廟以祀其祖若禰必俟三世之後而季氏之三廟始備也蓋諸侯大夫雖有五廟三廟之制然方其始爲諸侯大夫也苟非傳襲數世則亦不能備此五廟三廟之禮至於士庶人則古者因生賜姓受姓之後甫及

支子不祭祭必告於宗子

一傳即有嫡有庶嫡宗子也庶支子也禮云支子不祭祭必告於宗子又云庶子不祭明其宗也蓋謂非大宗則不得祭別子之爲祖者非小宗則不得祭其小宗所生之祖廟也先王因族以立宗敬宗以尊祖尊卑有分而不亂親疎有別而不二其法甚備而猶嚴於廟祀之際故諸侯雖曰五廟而五世之內有爲天子者則不可立大夫雖曰三廟而三世之內有爲諸侯者則不可立適士二廟官師一廟庶人祭於寢然苟非宗子則亦不可祭於其家必獻牲於宗子之家然後舉私祭凡爲是者蓋懼上僭而不敢祭非薄其親而不祭也然諸侯不敢祭天子而天子之爲祖者自有天子祭之大夫不敢祭諸侯而諸侯之爲祖者自有諸侯祭之支子不敢祭大宗而大宗之爲祖者自有宗子祭之蓋已雖拘於禮而不得祭而祖考之祭元未嘗廢適士官師雖止於二廟一廟而祖廟以上則自有司其祭者此古制也後世大宗小宗之法既亡別子繼別之序已紊未嘗專有宗子以主祀事其入仕又多崛起卑寒非時王之支庶不得以不敢祖天子諸侯之說爲諉也乃執大夫三廟適士二廟之制而所祭不及祖廟之上是不以學士大夫自處而孝敬之心薄矣烏得爲禮乎故曰古今異宜禮緣人情當隨時爲之損益不可膠於一說也

大學衍義補

家鄉之禮

曲禮曰君子將營宮室宗廟爲先
臣按古者宗廟大夫三士二庶人祭於寢然今世大夫士無世官不得立廟宜如家禮立爲祠堂

臣按古者宗法行政支子無自祭之禮今世人兄弟多有析居及出遠宦者不能皆合祭於宗子也乞教禮官定制凡人家庶子只許祭其所曾經事者如違事曾祖或祖則許祀之不違事者惟得祭其宗子之父家祖分產之時必須以一分爲祭需原不會有者衆共補之兄弟析居者不許自祀其父遇有告祀薦新之類皆就長兄家行禮如此是亦敦本厚俗之一端

王制曰庶人祭於寢

大夫士宗廟之祭有田則祭無田則薦

臣按古之仕者有祭田今世非世家貴而好禮者無祭田苟有祿食及有財產者皆當隨時致祭不可拘田之有無蓋祭薦之禮子孫所以報本而反始後世禮教不行往往厚於奉養而薄於薦祭乞教禮官申明禮制凡有祿食及財產充足之家力足以備禮者有廢祖宗歲時薦祭者許族長責問其故有不服者俾以聞官貧而不能具者不在此限庶幾薄俗知所以追遠之禮亦有以使民俗之歸厚也

程頤曰家必有廟廟必有主月朔必薦新時祭用仲月冬至祭始祖立春祭先祖季秋祭廟忌日遷主祭於正寢凡事死之禮當厚於奉生者

臣按程子謂冬至祭始祖立春祭先祖朱子既立爲二祭載於家禮時祭之後其門人楊復乃謂朱子初年亦嘗行之後覺其似僭不敢祭然冬至之祭不祭可也而立春之祭似亦可行今擬人家同

居止四代者不行亦可其有合族以居累世共爨者生者同居而食死者異處而祭恐乖易萃合人心於孝享之義惟宜行立春一祭或問俗節之祭如何朱熹曰韓魏公處得好謂之節祠殺於正祭

臣按家禮俗節則獻以時食如清明寒食端午中元重陽之類

朱熹曰簋豆簠簠之器乃古人所用故當時祭享皆用之今以燕器代祭器常饌代俎肉楮錢代幣帛是亦以平生所用是謂從宜也

臣按人子之事親當事死如事生事亡如事存吾之祖考平日所用之器皿如此所被之衣服如此及其死亡也而又別爲器與服以事之豈不駭其見聞哉古人生用几筵俎豆則死亦用几筵俎豆以事之今人之生所用者桌椅椅盤死所用者亦當以桌椅椅盤是即朱子所謂從宜者也政不必泥於古一惟稱家之有無隨俗之所尚惟誠惟孝起敬起慕雖不能一一如古人行禮之度數而古人行禮之心則固常存也

欽定古今圖書集成經濟彙編禮儀典

第二百五十六卷目錄

家廟祀典部藝文一

陳太丘廟碑

春祠令

請祭先王表

故中書令贈太子太師崔公家廟碑銘

魏博節度觀察使沂國公先廟碑銘

文潞公先廟碑記

家廟祀典部藝文二

小雅楚茨六章

信南山六章

家廟祀典部紀事

家廟祀典部雜錄

禮儀典第二百五十六卷

家廟祀典部藝文一

陳太丘廟碑

後漢蔡邕

維中平五年春三月癸未豫州刺史典以襄功述德

政之大經是以作諡封墓興於周禮衛鼎晉銘其昭

有實故太丘長穎川許昌陳寔字仲弓含聖哲之清

和盡人才之上美光明配於日月廣大資乎天地辟

四府宰三城神化著於民物形表圖於丹青魏魏乎

其不可尚也洋洋乎其不可測也儉約達時懸車致

仕徵辟交至遂不屑就春秋八十有三癯疾而終大

將軍賜諡羣后建碑國人立廟先生有二子季方元

後漢蔡邕

曹操

魏曹植

唐韓雲卿

韓愈

宋司馬光

春祠令

曹操

魏曹植

唐韓雲卿

韓愈

宋司馬光

春祠令

曹操

魏曹植

唐韓雲卿

韓愈

宋司馬光

春祠令

曹操

魏曹植

唐韓雲卿

韓愈

前以表得徐州臧霸二艘百枚足自供事請木瓜五枚計先王崩來未能半歲臣實欲告敬且欲復盡哀

故中書令贈太子太師崔公家廟碑銘

唐韓雲卿

戊申年六月尚書右僕射趙國公圓覺天子罷朝三

日喪禮贈賻加異常數詔贈太子太師諡曰某嗣子

褒遵荷先訓敦率舊禮五月而葬二十五日而祥既

祥始立廟於洛邑曰考廟皇考廟階二尺有七寸從

四尋衡八尋三尺五楹外垂四阿巧塤采椽不施丹

牖齋宮襲室庭垣稱之因述族氏勳顯諸路明銘其

德太師崔姓河東武城人系於齊著於漢荷先少師

之教純孝溫重稟受元和緯武經文為國梁柱賊臣

祿山憑犯河華元宗順動南巡蜀漢公為居守有扶

翊再造之勳函洛阻絕人羅蔓毒肅宗振旅朔郵戡

靜禍亂公為宰衡有翼贊匡復之謀山越之難河涓

之竟公領揚州宣風淮楚有剪攘威鎮之績於惟茂

勳莫與為正禮曰以勞定國則祀之能禦大災則祀

之能捍大患則祀之是宜廟食以銘於鼎以九月初

朔之日寢廟既成庭除既平備器撰服潔俎中禮先

饗七日致齋具物水草陸產醴醑牲醴之備外盡物

也色溫行恐身訓意愉如懼不及內盡志也禮卒矣

撤莊齋之色如存焉歎息之音如聞焉君子曰吾觀

崔氏之饗有以知禘嘗之義焉古者諸侯立五廟廟

有鼎與樂有國之制侯伯有爵而無土廟有鼎祭有

樂不克立五廟而立三廟不銘於鼎而銘於碑銘曰

顯顯太師天孕鴻才恢張碩勳光照台階惟昔奸兇

蝕恩犯順乘時無虞區域駭震元宗南巡功著巴岷

肅宗載復動揚開闢廓氛履宣明日月於惟太師
誰將比烈爰自鼎司出鎮淮東外有亂虜內有疑師
欽和畏威遠邇來思於惟太師爲國藩維功以殲災
勞以定國詳考祀典禮存廟食爰立寢廟不忘儉易
卑不狹陋廣不踰制耗耗孝子愉愉其志齋莊慈誠
庶物臻備俎豆斯設神將來暨歲時迭移霜露待至
德流慶延昌底後嗣

魏博節度觀察使沂國公先廟碑銘

韓愈

元和八年十一月壬子上命丞相元衡丞相吉甫丞
相絳召太史尚書比部郎中韓愈至政事堂傳詔曰
田弘正始有廟京師朕惟弘正先祖父厥心靡不嚮
帝至訖不得施乃以教付厥子維弘正衛訓事嗣朝
夕不忘以能迎大之休顯有不功維父子繼忠孝予
維寵嘉之是以命汝愈銘欽哉惟時臣愈承命慘恐

明日詣東上閤門拜疏辭謝不報退伏念昔者魯僖
公能遵其祖伯禽之烈周天子實命其史臣克作爲
駟騁泮閭之詩使聲於其廟以假魯靈今天子嘉田
侯服父訓不違用康靖我國家蓋寵銘之所以休寧
田氏之祖考而臣適執筆諫太史奉明命其可以辭
謹案魏博節度使銀青光祿大夫檢校工部尚書兼
魏州大都督府長史御史大夫沂國公田弘正北平
盧龍人故爲魏博諸將忠孝畏慎田季安卒其子幼
弱用故事代父入吏不附迎弘正於其家使領軍事
弘正籍其軍之衆與六州之人還之朝廷悉除河北
故事比諸州故得用爲帥已而復贈其父故滄州刺
史兵部尚書母夫人鄭氏梁國太夫人得立廟祭三

代曾祖都水使者府君祭初室祖安東司馬贈襄州
刺史府君祭二室兵部府君祭東室其銘曰

唐繼古帝海外受制押於太寧燕盜以驚羣黨相維
河北失平號登元和太聖戴管風揮日舒威順指令
業業魏士嬰兒戲兵吏戎愁毒莫保腰頸人曰田侯
其德可倚伺謀奔趨乘門請起田侯攝事奉我天明
束縛弓戈考校度程提疆籍戶來復邦經帝欽良臣
曰維錫余嗟我六州始復故初告慶於宗以降命書
旌節有韜豹尾神旗囊兒戟肅以長魏師田侯稽首
臣愚不肖追茲有成祖考之教帝曰俞哉維汝忠孝
予思乃父追秩夏卿魏德振賢梁國是榮田侯作廟
相方視趾見於著龜祖考咸喜暨暨田侯兩有文武
訖其外庸可作承輔咨汝田侯勿亟勿遲觀享式時
爾祖爾思

文潞公先廟碑記

宋司馬光

先王之制自天子至於官師皆有廟君子將營宮室
宗廟爲先居室爲後及秦非笑聖人蕩滅典禮務尊
君卑臣於是天子之外無敢營宗廟者漢世公卿貴
人多建祠堂於墓所在郡邑則鮮焉魏晉以降漸復
廟制其後遂著於令以官品爲所祀世數之差唐侍
中王珪不立私廟爲執法所糾太宗命有司爲之營
構以恥之是以唐世貴臣皆有廟及五代蕩析士民
求生有所未遑禮廢教墜廟制遂絕宋興夷亂蘇疲
久而未講仁宗皇帝閔羣臣貴極公相而祖廟食於
寢儕於庶人慶曆元年因郊祀赦聽文武官依舊式
立家廟令雖下有司莫之舉士大夫亦以耳目不經
往往不知廟之可設於家也皇祐二年天子宗祀禮

成平章事宋公奏言請下禮官儒臣議定制度於是
翰林承旨而下共奏請自平章事以上立四廟東官
少保以上三廟其餘器服儀範俟更參酌以聞是歲
十二月詔如其請既而在職者違慢相尚迄今廟制
卒不立公卿亦安故習常得諉以爲辭無肯倡衆爲
之者獨平章事文公首奏乞立廟河南明年七月有
詔可之然尚未知築構之式靡所循依至和初西嶺
長安訪唐朝之存者得杜岐公遺跡止餘一堂四室
及旁兩翼嘉祐元年始做而營之三年增置前兩廡
及門東廡以藏祭器西廡以藏家諸齋祔在中門之
右省牲展饌滌濯在中門之左庖廚在其東南其外
門再重西折而南出四年秋廟成公以入輔出藩未
嘗踰時安處於洛元豐二年秋留守西都始覺廟而
祀焉公以廟制未備不敢作主用晉荀安昌公祠制
作神版采唐周元陽議祀以元日寒食春秋分冬夏
至致齋一日又以或受詔之四方不常其居乃酌古
諸侯載主之義作車奉神版以行此皆禮之從宜者
也

家廟祀典部藝文二

小雅楚茨六章

此詩述公卿有田祿者力於農事以奉其宗廟之
祭

楚楚者方言抽其棘自昔何爲我藝黍稷我黍與與
我稷翼翼我倉既盈我庾維億以爲酒食以饗以祀
以妥以侑以介景福

濟濟跄跄絜爾牛羊以往烝嘗或剝或亨或肆或將
祀祭于祔祀事孔明先祖是皇神保是饗孝孫有慶

報以介福萬壽無疆

執爨踏踏爲俎孔碩或燔或炙君婦莫莫爲豆孔庶爲賓爲客獻酬交錯禮儀卒度笑語卒獲神保是格報以介福萬壽攸酢

我孔熯矣式禮莫愆工祝致告祖賁孝孫茲芬孝祀神嗜飲食卜爾百福如幾如式既齊既稷既匡既敕末錫爾極時萬時億

禮儀既備鐘鼓既戒孝孫祖位工祝致告神具醉止皇尸載起鼓鐘送尸神保聿歸諸宰君婦廢徹不遲諸父兄弟備言燕私

樂具入奏以綏後祿爾穀既將其怨具慶既醉既飽小大稽首神嗜飲食使君壽考孔惠孔時維其盡之子子孫孫勿替引之

信南山六章

此詩大指與楚茨略同

信彼南山維禹甸之昀昀原隰曾孫田之我疆我理南東其畝

上天同雲雨雪雰雰益之以霡霖既優既渥既霑既足生我百穀

疆場翼翼黍稷彧彧曾孫之穡以爲酒食畀我尸賓壽考萬年

中田有廬疆場有瓜是剝是咀獻之皇祖曾孫壽考受天之祜

祭以清酒從以騂牡享于祖考執其鸞刀以啓其毛取其血骨

是絜是享茲茲芬芬祀事孔明先祖是皇報以介福萬壽無疆

家廟祀典部紀事

楚語屈到嗜芰有疾召其宗老而屬之曰祭我必以芰及祥宗老將薦芰屈建命去之宗老曰夫子屬之子木曰不然夫子承楚國之政其法刑在民藏在王府上之可以比先王下之可以訓後世維微楚國諸侯莫不譽其祭典有之曰國君有牛享大夫有羊饋士有豚犬之食庶人有魚炙之薦蠃豆脯醢則上下共之不羞珍異不陳庶僚夫子不以其私欲干國之典遂不用

孔子家語魯公索氏將祭而亡其牲孔子聞之曰公索氏不及二年將亡後一年而亡門人問曰昔公索氏亡其祭牲而夫子曰不及二年必亡今過焉而亡夫子何以知其然孔子曰夫祭者孝子所以自盡於其親將祭而亡其牲則其餘所亡者多矣若此而不亡者未之有也

孔子常奉薦而進其親也惡其行也趨趨以數已祭子貢問曰夫子之言祭也濟濟漆漆焉今夫子之祭無濟濟漆漆何也孔子曰濟濟者容也遠也漆漆者自反容以遠若容以自反夫何神明之及交必如此則何濟濟漆漆之有反饋樂成進則燕俎序其禮樂備其百官於是君子致其濟濟漆漆焉夫言豈一端而已哉亦各有所當也

子路爲季氏宰季氏祭逮昏而奠終日不足繼以燭雖有強力之容肅敬之心皆倦怠矣有司跛倚以臨事其爲不敬也大矣他日祭子路與焉室事交於戶堂事當於階質明而始行事晏朝而徹孔子聞之曰以此觀之孰謂由也而不知禮

季桓子將祭齊三日而二日鐘鼓之音不絕冉有問於孔子子曰孝子之祭也散齊七日慎思其事三日致齊而一用之猶恐其不敬也而二日伐鼓何居焉公父文伯之母季康子之從祖母康子往焉側門而與之言皆不踰閭文伯祭其祖悼子康子與焉進俎而不授徹俎而不與燕宗老不具則不繹繹不盡飲則退孔子聞之曰男女之別禮之大經公父氏之婦動中德趨度於禮矣

說苑術士孫文子問於王孫夏曰吾先君之廟小吾欲更之可乎對曰古之君子以儉爲禮今之君子以汰易之夫術國雖貧豈無文履一奇以易十稷之繡哉以爲非禮也文子乃止

後漢書清河孝王慶傳慶母宋貴人自殺葬於樊濯聚常以貴人葬禮有闕每竊感恨至四節伏臘輒祭於私室及寶太后崩欲求作祠堂恐有自同恭懷梁后之嫌遂不敢言常泣向左右以爲沒齒之恨杜佑通典晉安昌公荀氏進封大國祭六代荀氏祠制云今祭六代未立廟暫以廳事爲祭室須立廟如制備

唐書王珪傳珪薄於自奉獨不作家廟四時祭於寢爲有司所劾帝爲立廟媿之不罪也世以珪儉不中禮少之

韋彤傳會昌五年詔京城不許臺臣作私廟宰相李德裕等引彤所議古制廟必中門之外吉凶皆告以親而尊之不自專也今俾立廟京外不能得其意於禮官之南九坊三坊曰闕外地荒左立廟無嫌餘六坊可禁詔不許聽準古卽是所立廟

盧弘宣傳弘宣患士庶人家祭無定儀乃合十二家
法損益其當次以爲書

燕翼貽謀錄慶曆元年十一月郊祀敕文功臣不限
品數賜私門立戟文武臣僚許立家廟已賜門戟給
官地修建此循唐制也故有兄弟同居而各置門以
列戟者想是時必有立戟之人特近代此制不舉無
能舉舊事以言者若家廟則終不能行至皇祐二年
十二月甲申朔復頒三品以上家廟之制從宋庠之
請也然一時議者欲令立廟之子孫襲其封爵世降
一等自國公而至封男凡五世而封爵之卑者僅一
二世或又疑襲封公爵惟三恪先聖之後有之此制
一行數世之後必多又子孫或初命卑官不應襲公
侯之爵議終不決竟尼不行是不詳考前代之制也
君子惜之

宋史宋庠傳庠皇祐中拜兵部侍郎同中書門下平
章事集賢殿大學士享明堂遷工部尚書嘗請復羣
臣家廟曰慶曆元年敕書許文武官立家廟而有司
終不能推述先典因循顧望使王公薦享下同委巷
衣冠昭穆雜用家人緣偷襲弊甚可嗟也請下有司
論定施行而議者不一卒不果復

蘇頌傳頌皇祐五年召試館閣校勘同知太常禮院
至和中文彥博爲相請建家廟事下太常頌議以爲
禮大夫士有田則祭無田則薦是有土者乃爲廟祭
也有田則有爵無土無爵則子孫無以繼承宗祀是
有廟者止於其躬子孫無爵祭乃廢也若參合古今
之制依約封爵之令爲之等差錫以土田然後廟制
可議若猶未也即請考案唐賢寢堂祠饗儀止用燕

器常食而已

退朝錄皇祐中宗哀請置家廟下兩制禮官議以爲
廟室當靈長若身沒而子孫官微即廟隨毀請以其
子孫襲三品階勳及爵庶常得奉祀不報

石林燕語士大夫家廟自唐以後不復講慶曆元年
郊祀敕聽文武官皆立廟然朝廷未嘗討論立爲制
度無所遵守故久之不克行皇祐二年初祀明堂宋
哲公爲相乃始請下禮官定議於是請平章事以上
立四廟東宮少保以上立三廟而其詳皆不盡見文
潞公爲平章事首請立廟於洛終無所考擬不敢輕
作至和初知長安因得唐杜佑舊廟於曲江猶是當
時舊制一堂四室旁爲兩翼嘉祐初遂做爲之兩廡
之前又加以門以其東廡藏祭器西廡藏家牒祔在
中門之右省性展饌滌濯等在中門之左別爲外門
置庖廚於中門外之東南堂中分四室用晉荀安昌
公故事作神版而不爲主唐周元陽祀錄以元日寒
食秋分冬至夏至爲四時祭之節前祭皆一日致齋在
洛則以是祭或在他處則奉神版自隨倣古諸侯載
遷主之義公元豐間始致仕歸洛前此在洛無幾則
廟不免猶虛設乃知古今異制終不可盡行也

聞見前錄康節先生出行不擇日或告之以不利則
不行蓋曰人未言則不知既言則有知而必行則神
鬼敵也春秋祭祀約古今禮行之亦焚楮錢程伊川
怪問之則曰明器之義也脫有一非豈孝子慈孫之
心乎又曰吾高曾今時人以饔豆簞簋薦牲不可也
伯溫謹遵遺訓而行之也
宋史王存傳存以右正議大夫致仕嘗悼近世學者

貴爲公卿而祭祀其先但備庶人之制及歸老榮居
首營家廟

老學庵筆記南豐曾氏享先用節羹醢鵝則粥建安
陳氏享先用肝串子猪白割血羹肉汁皆世世守之
富貴不加貧賤不廢也

揮塵前錄至和三年宋元憲建言慶曆郊祀敕書許
文武官立家廟而有司終不能推述先典明喻上指
因循顧望遂逾十載使王公薦紳下同閭巷昭穆雜
用家人緣媿習弊甚可嘆也臣近因進對屢聞聖言
謂諸臣事殫第產不立私廟豈朝廷勸戒有所未乎
將風教賴齡終不可復反復至意形於歎息臣每求
諸臣所以未即建立者誠亦有由蓋古今異儀封爵
殊制禮官既不講求私家何由擅立且未信而望誠
者上難必責從善而設教者下或有違若欲必如三
代有家嫡世封之重山川國邑之常然後議之則墜
典無可復之期矣夫建宗祏序昭穆別貴賤之等所
以爲孝雖有過差是過爲孝殫產利營居室遺子孫
之業或與民爭利顧不以爲恥遠夫立廟則曰不敢
寧所謂去小遠古而就大違古者今諸儒之惑不亦
甚乎於是下兩制與禮官詳定制度而王文安以下
定官一品平章事以上立四廟知樞參政同知樞簽
樞以上前任見任宣徽尚書節度使東宮三少以上
皆立三廟餘官祭於寢凡得立廟者許嫡子襲爵以
主祭其襲爵世降一世死則不得別立附廟別祭於
寢自當立廟者即附其主其子孫承代不許廟祭寢
祭並以世數親疎遷祧始得立廟者不祧以始封有
不祧者遷祭四廟五廟廟因衆子立而長子在則祭